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MEDICAL SYSTEM HOLDINGS LIMITED 康哲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7)

### 自願性及業務進展公告 用於治療乾眼症的0.09%環孢素滴眼液獲臨床試驗通知書

茲提述 China Medical System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發佈的公告 (「先前公告」)，內容關於與 Sun Pharmaceutical Industries Ltd. 就用於治療乾眼症的 0.09% 環孢菌素 A 滴眼液 (現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簽發的臨床試驗通知書中的名稱為「0.09% 環孢素滴眼液」) (「產品」) 簽訂許可協議。產品是一種溶於透明、無防腐劑的水溶液中的納米技術製劑，已被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以 CEQUA™ 的商品名稱在美國商業化。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載詞彙與先前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含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產品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簽發的臨床試驗通知書，同意開展增加乾燥性角膜結膜炎患者淚液分泌的臨床試驗，即0.09%環孢素滴眼液治療乾燥性角膜結膜炎的安全性和有效性的隨機、雙盲、安慰劑對照、多中心臨床研究。本集團正積極準備開展產品的臨床試驗。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自願刊發，建議股東和投資者在進行公司股票及其他證券的交易時謹慎操作。

承董事會命

China Medical System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林剛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林剛先生、陳洪兵先生及陳燕玲女士；(ii)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志強先生、梁創順先生及羅瑩女士。